证券代码: 871465 证券简称: 丰众建科 主办券商: 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9月16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黄存林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 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023,673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76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4 人, 董事邵成国因个人原因缺席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目的总股本为基数,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.176535股,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详见公司2024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23,673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宜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因权益分派会导致股本发生变化,因此需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,修订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23,673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宜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9月18日